

##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近日接到股东陈怀荣先生函告，获悉陈怀荣先生将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进行了质押式回购延期购回交易，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陈怀荣	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970.3	2018-08-20	2019-08-19	2020-07-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91%	质押融资
陈怀荣	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519.7	2018-08-20	2019-08-19	2020-07-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13%	质押融资
合计	-	1490	-	-	-	-	29.04%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陈怀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1,316,8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2%；陈怀荣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31,500,000股，占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61.38%，占公司总股本的7.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9,444,76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4.76%，占公司总股本的20.43%。

### 三、其他事项说明

陈怀荣先生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交易，是其本人综合比较多家金融机构的借款成本、质押率等融资条件后做出的主动选择，与本次交易前相比，其质押股票数量没有变化。

#### 四、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6日